

江汉区商务局 2021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年工作度报告

2021 年我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江汉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文件要求，不断强化信息主动公开力度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1、2021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规范公开内容，在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带领下，明确责任分工，落实专人负责，由分管领导和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内容的审核和搜集、公开工作，严格执行保密审查有关规定和制度，确需公开的政务信息均由分管领导审核后，专人进行政务信息的发布，确保公开事项合法合规；依申请公开事项按照有关工作程序，有效防止了失密、泄密问题的发生；明确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、公开范围、公开程序，确保公开信息的质量与时效，为政务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证，同时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积极推进。做好监督保障，增强服务意识和宗旨意识，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2、在江汉区政府网江汉区商务局板块及时公布并更新局机

构职能、领导成员及分工、内设机构、联系方式；

3、在江汉区商务局历年规划信息发布到“规划信息”栏目中,并根据要求将发布时间更新为文件发布日期后 20 个工作日内；

4、全年通过官方微信 信公众号—“江汉招商”，发布和更新江汉招商的新闻动态、招商政策、 投资环境、楼宇纵览等内容 378 条，累计受关注达 1267；

5、全年通过江汉区政府网站的魅力江汉板块中发布和更新招商动态、楼宇纵览、投资指南、优惠政策等内容 149 条；在江汉区商务局财政公开板块发布和更新财政决算 6 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目前主要存在问题：一是信息公开时效性要更加及时；二是相关工作人员业务能力还需要加强，整体工作水平仍需要提升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在保证信息公开数量基础上提升质量，保证要素齐全，日常维护及时、有效，相关工作人员加强学习培训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今年我局共主办区议提案 14 件，其中人大 5 件，政协 9 件。收到和处理信息处理费为 0。